审 计 报 告

唐仁信专审（2024）381号

唐河仁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日期：二0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审 计 报 告

唐仁信专审（2024）381号

唐河县文峰街道办事处：

我们接受贵单位委托，对河南浩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南阳金冠实业箱变基础、箱变安装工程项目的竣工决算书进行决算造价审核。上述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由贵方与施工方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南阳金冠实业箱变基础、箱变安装工程项目的相关资料实施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对资料、拍照确认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一、基本情况

南阳金冠实业箱变基础、箱变安装工程项目以小额工程类协议定点采购形式确定河南浩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项目编号：唐财采购定点-2024-215，2024年6月26日双方签订合同。施工内容：箱变基础、箱变安装。

该工程报审决算总价178,603.87元。其中：

1、分部分项工程158,467.62元；

2、措施项目费1,500.00元；

3、安全文明施工费2,018.40元；

4、规费1,870.74元；

5、税费 14,747.11 元。

二、审计情况

经对该项目政府采购申报表、《建筑施工合同》、验收报告等资料的审核，并结合相应的计价办法、有关的建筑法规文件及参考市场价格信息，审定金额为 165,595.13 元，审减金额为 13,008.74 元。其中：

1、分部分项工程报审金额 158,467.62 元，审定金额 146,533.00 元，审减 11,934.62 元。

2、措施项目费报审金额 1,500.00 元，本项无审减。

3、安全文明施工费报审金额 2,018.40 元，本项无审减。

4、规费报审金额 1,870.74 元，本项无审减。

5、税费报审金额 14,747.11 元，审定金额 13,672.99 元，审减 1,074.12 元。

三、《审计报告》使用范围

本审计报告仅供唐河县文峰街道办事处内部资金拨付时参考使用。

附件：1、南阳金冠实业箱变基础、箱变安装工程项目决算表

2、《建筑施工合同》

3、验收报告

4、其他相关资料

唐河仁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地址：　河南.唐河　　二０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工 程 决 算 书

建 设 单 位：　唐河县文峰街道办事处

工 程 名 称：　南阳金冠实业箱变基础、箱变安装工程项目

工 程 造 价　（小写）：　165595.13元

（大写）：　壹拾陆万伍仟伍佰玖拾伍元壹角叁分

施 工 单 位：　河南浩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审 核 单 位：　唐河仁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